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关于拨付市外办赴白俄罗斯相关经费的通知**

 实施单位（公章）：**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主管部门（公章）：**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签章）：**王霞**

填报时间：**2025年05月12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该项目实施背景：依据乌政外【2024】58号《关于我市组团出访白俄罗斯戈梅利市开展商务、文旅考察并商谈签署友成意向书活动的请示》，为配合国家总体外交，在中白全天候全面战略伙伴关系框架下进一步加强地方层面各领域交流，白俄罗斯邀请我市政府代表团前去访问，并商谈签署友好城市意向书相关事宜。**
**项目2024年的主要实施内容：①为开启城市与实体经济层面互利关系的新局面，创造有利经济发展和社会生活各个领域的条件奠定基础，赴白俄罗斯与戈梅利市商谈签署友城关系意向书事宜;②顺访白俄罗斯首都明斯克市，联合商务、文旅部门与白方经济部、文化部等机构开展专题对接，深化多领域务实合作。**
**实际完成情况。为：①顺利与戈梅利市签署友城关系意向书，进一步拓展了我市友城朋友圈，推动共建“一带一路”倡议走深走实;②顺访明斯克市，与白方主管经济、文化、旅游的官员会面，开展商务、文旅考察，参访白方工业园区和相关企业。**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该项目资金投入情况：经乌财行【2024】200号《关于下达市外办赴白俄罗斯出国境经费的通知》文件批准，项目系2024年本级资金，共安排预算12.08万元，于2024年年中追加预算批复项目。实际到位资金12.08万元，年中无调整情况。**
**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该项目总预算12.08万元，资金主要用于购买机票10.82万元、支付食宿费0.39万元、公杂费及城市间交通费0.84万元。该项项目资金执行12.05万元，执行率为99%。**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结合项目开展情况，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和规定的方法、程序，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作为对预期指标的细化和量化描述，主要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按照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和相应匹配的要求，设定三级绩效目标，以准确、清晰地反映财政资金在使用期所能达到的预期产出和效果。**
**该项目为当年一次性项目。**
**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在中白全天候全面战略伙伴关系框架下进一步加强地方层面各领域交流，与戈梅利市签署友城关系意向书并于白方经济、文化等部门官员会面。此次出访，顺利完成我市首次对白的城市交流活动，夯实了两地合作基础。**
**该项目阶段性目标为：①顺利与戈梅利市签署友城关系意向书;②顺访明斯克市，与白方主管经济、文化、旅游的官员会面，开展商务、文旅考察，参访白方工业园区和相关企业。**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完整性**
**本项目构建了一套较为完善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在项目目标方面，针对出访访问城市数量，设置了出访天数、出访城市数量等数量指标，直观反映出访时间、地点；对于确保经费合理合规，通过机票费用、食宿费用、城市间交通费等指标，精准衡量出访经费使用情况；在履职尽责方面，利用翻译人员翻译失误率指标，有效评估出访过程中我办翻译人员工作的开展情况；在落实出访效果方面，设置加强与白方地方层面各领域交流指标，有效跟踪出访时效。在项目范围和要求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出访目的、出访过程、经费使用、社会效益等多个维度进行设计。通过这些指标的设置，能够完整、全面地体现项目的目标、范围和要求，为准确评价项目绩效奠定了坚实基础。**
**从项目计划和执行过程来看，制定了详细的出访计划，明确了出访时间、出访任务。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出访人员严格按照计划推进工作，确保了项目整体按计划有序推进。在出访时间上，按照计划完成按时返回，符合出访规定；经费使用过程中，完全按照计划、标准执行，有效保障了财政经费合理合法合规使用；出访工作也取得显著成效，开启首次访问白方活动，顺利与戈梅利市签署友城意向书，为未来的合作奠定坚实基础。整体来看，项目进展顺利，各项任务均已完成，达到了预期目标。**
**本项目评价数据来自本次活动市委市政府领导批示、出访方案、支付发票等资料。通过建立严格的审核机制，对出访费用严格审核，有效保障了评价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为绩效评价工作提供了可靠的数据支持。**
**2.评价目的**
**本项工作旨在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精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具体而言包括以下两点：**
**（1）通过对项目设立的背景、意义、项目内容、项目现状及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指标、成本指标和效益指标等进行深入调研和分析，进一步了解关于拨付市外办赴白俄罗斯相关经费的通知实施情况，并考察项目实施过程和效果。**
**（2）通过评价，客观公正反映项目立项科学性、项目管理规范性、项目实施有效性和项目效果，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评价对象**
**（1）绩效评价的对象：关于拨付市外办赴白俄罗斯相关经费的通知**
**4.绩效评价范围**
**1.时间范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2.项目范围：关于拨付市外办赴白俄罗斯相关经费的通知用于保障我市市政府代表团出访白俄罗斯，共计花费12.05万元用于支付出访机票、食宿及公杂等费用。该部分资金已全部拨付到位。该项目已于2024年底进行项目绩效监控及评价。此次活动配合国家总体外交，在中白全天候全面战略伙伴关系框架下进一步加强地方层面各领域交流，完成了对白的首次访问，并在活动期间与戈梅利市缔结友好城市关系意向。通过该项目，我办在严格执行外事活动经费使用各项规定，制定外事活动经费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规范性等方面积累经验，同时发现项目执行人和财务人员沟通不足，项目绩效指标设置受到影响等问题，针对发现的问题我办将于日后加以改正。对2024年关于拨付市外办赴白俄罗斯相关经费的通知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93.95分，绩效评级为“优”。**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评价原则**
**（一）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二）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三）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四）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作为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一般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能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本项目的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如下表所示。**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
**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
**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
**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
**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
**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
**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
**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
**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 产出数量 访问城市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出访天数**
**产出 产出质量 翻译人员翻译失误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成本 往返机票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食宿费用**
**城市间交通费**
**公杂及保险费**
**产出时效 出访方案制定时间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与白方地方层面各领域交流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3.评价方法**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指出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其他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关于拨付市外办赴白俄罗斯相关经费的通知）的特点，本次评价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对项目总预算和明细预算的内容、标准、计划是否经济合理进行深入分析，以考察实际产出和效益是否达到预期。**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在上述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本次评价依据以下文件为重要指导和准绳：**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
**·《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关于我市组团出访白俄罗斯戈梅利市开展商务、文旅考察并商谈签署友城意向书活动的请示》（乌政外〔2024〕58号）**
**· 《关于下达市外办赴白俄罗斯出国境经费的通知》（乌财行〔2024〕200号）**
**· 《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小组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查阅有关佐证资料，结合现场抽样调查及延伸评价等方式开展此次评价，重点关注和评价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的匹配情况、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和监督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制度执行、质量达标、完成时效等）以及项目产生的实际效益等。具体而言，通过前期准备[ 前期准备主要包括实地调研和认真研读相关文件，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评组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评价方法和相关的工作程序及步骤，形成评价初步方案。]、材料审核分析、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评价项目实施情况，展现资金使用效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论**
**结合项目特点，制定符合项目实际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形式，对2024年关于拨付市外办赴白俄罗斯相关经费的通知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93.95分，绩效评级为“优”[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实施百分制和四级分类，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70（含）-80分为中、70分以下为差。]。**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附表所示：**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4 1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1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10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5 5 100%**
**预算执行率 5 4.95 99%**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100%**
**产出 产出数量 访问城市 5 5 100%**
**出访天数 5 5**
**产出质量 翻译人员翻译失误率 10 10 100%**
**产出成本 往返机票 5 5 100%**
**食宿费用 5 4 80%**
**城市间交通费用 5 5 100%**
**公杂保险费 5 0 0**
**产出时效 出访方案制定时间 5 5 100%**
**效益 项目效益 加强与白方地方层面各领域交流 10 10 100%**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5 5 100%**
**（二）主要绩效**
**该项目资金区财政及时拨付，单位在此次评价期间内，有序完成设定目标的部分工作任务，顺利与戈梅利市签署友城关系意向书;顺访明斯克市，与白方主管经济、文化、旅游的官员会面，开展商务、文旅考察，参访白方工业园区和相关企业。**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
**1.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经市委市政府领导批准，项目立项符合乌政外[2024]58号文件要求，项目与我单位负责组织接待来访的重要外宾、承办国际交流事务及负责与外国城市缔结友好关系等职责高度契合，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此外，本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因此，立项依据充分，得4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经报批市委市政府，项目按照乌政外[2024]58号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故立项程序规范，得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8分，得分8分。**
**2.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项目的绩效目标按照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且具有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等特点，能较为全面地反映本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故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其中，目标已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可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予以量化，并具有确切的评价标准，且指标设定均与目标相关。各项指标均能通过发票收集到相关数据进行佐证，并与当年项目年度计划相对应，故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3.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依据往年接待相应等级团组参加类似活动所需经费，结合实际进行编制。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严格按照项目内容支出；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与酒店等方面提前询价，查看实时机票价格，按照标准编制。故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得分3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①该项目设定绩效目标与实际情况相符，与项目内容一致；②项目绩效目标与我办职能的实际工作内容相关；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符合客观实际；④资金分配根据实际情况，用于机票、住宿等费用，完全匹配。故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19.95分。**
**1.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本项目预算资金12.08万元，资金于12月到位12.0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故资金到位率指标得分5分。**
**预算执行率：本项目资金到位12.08万元，实际执行12.05万元用于支付国际旅费(北京空港嘉华航空服务有限公司)、食宿费、公杂费等,预算执行率99%。故预算执行率得分为4.9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中央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资金支付管理办法》的规定。同时，资金的拨付有市委市政府审批程序，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管理制度以及有关因公出国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同时，资金的拨付有市财政、市外办综合科及市外办分管财务领导审批程序，需要请示、费用发票等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故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为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13分，得分12.95分。**
**2.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已制定《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财务审批管理暂行办法》，且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重要保障。故管理制度健全性得分为3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根据评价小组核查情况，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整体管理合理有序，项目完成后，及时将会计凭证、支付凭证等相关资料分类归档，制度执行有效。故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得分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7分，得分7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7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45分，实际得分39分。**
**1.产出数量**
**数量指标 “访问城市”的目标值是2个，2024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2个，按照计划执行，实际完成率：100%，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5分。**
**数量指标“出访天数”的目标值是4天，2024年度我单位实际出访天数4天，实际完成率：100%，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5分。**
**综上，数量指标得分为10分。**
**2.产出质量**
 **翻译人员失误率：“翻译人员失误率”的目标值为≤3%。我单位翻译人员在此次出访过程中，以高要求、高水准完成全出访过程翻译工作，得到同行出访领导一致好评。质量达标率得分为10分。**
**3.产出时效**
**其中，出访方案制定时间目标值为≤3天，实际完成值=3天。在收到白方邀请后，我办业务科室相关人员立即拟定报告、出访计划，并及时上报领导。**
**故完成及时性得分为5分。**
**4.产出成本**
**经济成本：本项目实际支出12.05万元，明细如下：**
**目标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往返机票 ≤108154元 =108154元 5 5**
**食宿费用 ≤4809元 =3860元 5 4**
**城市间交通费 ≤6683元 =6682元 5 5**
**公杂及保险费 ≤1144元 =1815元 5 0**
**项目资金全部支付完成，其中，食宿费用指标设置大于实际支出得分为4分，公杂及保险费实际支出大于指标设置得分为0。**
**综上，成本指标得分为14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由1个二级指标和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10分，实际得分10分。**
**（1）实施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评价指标“加强与白方地方层面各领域交流”，指标值：有效推进，实际完成值：完全达到预期。本项目的实施在中白全天候全面战略伙伴关系框架下，进一步加强了地方层面各领域交流，顺利完成我市首次对白的城市交流活动。**
**生态效益指标：不适用。**
**综上，该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

**（1）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评价指标“赴白俄出访同行人员满意度”，指标值：≥95%，实际完成值：=95%。在出访过程中，我办翻译人员保质保量完成翻译工作，且同行出访的市政府领导及文旅、商务部门领导，高度点评本次出访意义，故满意度指标得分为5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严格执行外事活动经费使用各项规定，制定外事活动经费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规范性；二是加强项目管理工作全过程管理，从项目筹划、设立、执行、评价各个流程阶段开展管理工作，提高项目科学可持续。**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在项目绩效管理过程中，暴露出执行部门与财务部门协同联动的缺陷，填写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时，大部分仅有财务人员自行完成，无法精准反应项目实施目标。**
**二是非财务人员不了解绩效工作具体内容、绩效管理工作意识单薄，对于提供佐证材料等方面存在无法及时提供、提供不准确的现象。**

**六、有关建议**

**一、系统推进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构建科学化管控体系**
**聚焦绩效目标源头管控，建立“全流程标准化+专业化评估”机制。一是规范目标申报模板，制定《预算绩效目标编制指南》，明确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三类指标的设置规范。**
**二、构建分层分类培训体系，实现绩效意识全员渗**
**打造“立体化培训+常态化指导”模式，破解“上热中温下冷”难题。一是开展“三层次”专题培训：面向财务人员开设“绩效管理基础”必修课；针对业务骨干组织“绩效指标设计”“成本效益分析”实操工作坊；对领导干部开展“全面绩效管理战略”研讨班，**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循财政资金管理规范，全面保障了政策执行的科学性与资金使用的合规性。一是项目支出政策与路径设计紧密结合工作实际需求，通过科学论证明确资金分配机制与实施路径，确保政策导向与预期目标高度契合，有效支撑了电子票据改革、预算评审及绩效评价等核心任务的开展。二是项目安排精准有效，严格对照立项目标推进各项工作，通过动态跟踪和阶段性评估验证，未发现实施方向偏离既定规划或与项目初衷不符的情况，切实保障了财政资金的靶向投入。三是项目申报与审核机制健全，建立了“部门申报-财政初审-专家论证-集体决策”的全流程管理闭环，依托信息化手段提升审核效率，并引入多部门联审机制，确保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透明。四是强化资金监管效能，通过定期专项检查、第三方审计及绩效跟踪问效，严格防范资金使用风险，未发现虚报冒领、套取财政资金等违规行为，切实维护了财政资金的安全性与使用效益。上述机制的综合作用，为本项目规范高效实施提供了坚实保障。**